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及微信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宋济隆先生主持，经充分讨论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和分析”。

公司独立董事徐金梧先生、章勇敏先生、陈一红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徐金梧先生、章勇敏先生、陈一红女士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《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0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,460,523,838.24元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,388,947,813.27元，截止2020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

-1, 272, 791, 357. 43 元。

考虑到公司经营工作的实际情况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, 2020年度拟不分配利润, 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对本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, 意见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意见, 意见内容及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《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根据2021年度公司生产经营需要,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15亿元, 授信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, 在该期间内, 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为子公司宁波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内贷款的连带责任担保; 公司拟为子公司宁波欧尼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内贷款的连带责任担保。担保额度的

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，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2021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未来三年（2021年-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年-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2020年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《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〈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〉及其正文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拟定于2021年5月17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》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上述第二、三、四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二项议案以及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